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燕月

電話：05-3620123#8316

電子信箱：anyueh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溪口鄉柴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004927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見說明三 (376500000A_1090049273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09004927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配合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武漢肺炎）疫情停課，各機關（構）學校人員因停課延伸照顧子女需求，得申請防疫照顧假，請務必轉知所屬並告知家長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3月4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090025475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疫情停課期間，學生家長如有申請防疫照顧假之需求，應協助出具停課證明，以利其向服務機關（構）學校請假。
- 三、檢附教育部函文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

嘉義縣溪口鄉柴林國民小學

